

西番雅书讲义

目录:

概论

第一段 宣告神的惩罚（一 1 至二 3）

一、自荐（一 1）

二、土地的惩罚（一 2~3）

三、犹大的惩罚（一 4~6）

四、描述神施罚情形（一 7~18）

五、劝告同胞及时悔改（二 1~3）

第二段 预告列国必受审（二 4~15）

一、非利士（二 4~7）

二、摩押与亚扪（二 8~11）

三、古实（二 12）

四、亚述（二 13~15）

第三段 责备耶路撒冷的罪（三 1~7）

一、耶路撒冷的“四不”（三 2）

二、耶路撒冷的领袖们（三 3~4）

三、耶路撒冷的耶和华（三 5~7）

第四段 复兴的远景（三 8~13）

一、列国受罚与余民复兴（三 8~13）

二、以色列家的欢乐（三 14~20）

概论

一、先知的出身

西番雅是希西家王的元孙，皇室之后裔(番一 1)，其名字的意思是“耶和华已隐藏”或“神的隐密处”。旧约圣经除先知西番雅外，还有利未人西番雅(代上六 36~37)、约西亚的父亲西番雅(六 10~14)、反对耶利米的一个副祭司西番雅(或作西番亚)，(耶廿一 1，廿九 25，五十二 24；王下廿五 18)。

二、作先知时期

本书一 1 说他在犹大王约西亚在位时作先知。按 John Whitcomb 年历表，约在公元前 635 至 622 年左右。与他同期作先知的有那鸿与耶利米。当他蒙召作先知时，犹大国因为希西家的儿子玛拿西在位时的种种恶行，不但把希西家王所带给犹大国短暂的宗教复兴完全摧毁，并且大力提倡崇拜巴力与天上万象，把整个犹太国深陷在偶像的罪中。在道德上玛拿西亦邪恶到极点，正如王下廿一 16 所说：“……一又流许多无辜人的血，充满了耶路撒路，从这边直到那边。”玛拿西死后，他的儿子亚们同样行恶，在位仅二年便被杀，所以当约西亚登基的时候，全国上下都抱着极大的期待，不论宗教方面或是国家政治和社会方面，都盼望有一个新的转机。而就在这时，西番雅蒙召作先知。他的信息对约西亚王所领导的全国大复兴，当必发生重大的影响。

三、先知的信息

西番雅的主要信息是警告犹大将因罪受罚，并且急难已经逼近，“金银不能救他们”(番一 18)，当耶和华发怒的日子，无可逃避。但西番雅的信息也涉及若干外邦，如非利士、摩押、亚扪、古实、亚述等国亦同样难逃神的审判。他们或因自高自大，或因侵犯神的百姓，都要受当得的报应。这类论及外邦受罚的预言，对犹大国同样有重大作用，因为这可使那些希望投靠邻近强国抵挡敌人的人，不再存什么奢念，而更专心投靠神。

由于先知西番雅是出身皇族，所以他对皇室和首领的指责当然更为人所注意。但西番雅像其他的先知那样，在宣告惩罚之后，预言犹大终必复兴。神在犹大人受了应受的惩治之后，必使他们被掳的回归，并使他们在地上的万族中有名声，得称赞。

以色列人立国的基本使命，是要在万民中作属神的子民、祭司的国度。神赐下律法给他们，教导他们怎样事奉他，向他们的外邦列国显出他奇妙的大作为，为要叫他们成为一个事奉神的国度，彰显神的各种荣美，因而使地上的万国都来效法他们，事奉他们所事奉的独一真神。岂知，以色列人不但未能引领列国归向真神，自己反倒陷在列国所事奉的各种偶像的罪中，所以不论犹大受惩罚或列国受惩罚，都证明以色列人所肩负的属灵使命完全失败。最终，神亲自显出他得胜的权能，结束这邪恶的世代，设立他的国度在地上，完成他救赎的计划。“那时，我必使万民用清洁的言语，好求告我耶和华的名，同心合意的事奉我。”(番三 9)。

四、分段

第一段 宣告的惩罚（一 1 至二 3）

一、自荐（一 1）

二、全地的惩罚（一 2~3）

三、犹大的惩罚（一 4~6）

四、描述神施罚情形（一 7~18）

1. 神要惩罚的人（一 7~13）

2. 神发怒施罚之可怕（一 14~18）

五、劝告同胞及时悔改（二 1~3）

第二段 预告列国必受审（二 4~15）

一、非利士（二 4~7）

二、摩押与亚扪（二 8~11）

三、古实（二 12）

四、亚述（二 13~15）

第三段 责备耶路撒冷的罪（三 1~7）

一、耶路撒冷的“四不”（三 2）

1. 不听从命令（三 2 上）

2. 不领受训海（三 2 上）

3. 不倚靠耶和华（三 2 中）

4. 不亲近神（三 2 下）

二、耶路撒冷的领袖们（三 3~4）

1. 首领（三 3）

2. 先知（三 4 上）

3. 祭司（三 4 下）

三、耶路撒冷的耶和华（三 5~7）

1. 耶和华是在他们中间的神（三 5 上）

2. 神“是公义的，断不作非义之事”（三 5）

3. “已经除灭列国的民”（三 6）

4. 神对选民的劝告和失望（三 7）

第四段 复兴的远景（三 8~20）

一、列国受罚与余民复兴（三 8~13）

二、以色列家的欢乐（三 14~20）

五、章题

第一章——宣告神的惩罚

第二章——警告列国

第一段 宣告神的惩罚（一 1 至二 3）

一章至二章三节

读经提示

1. 参英文译本，第 1 至 3 节所说除灭地上万类，是单指犹太地抑全地？对本段预言之解释有何重要影响？
2. 先知提到那些人要受神的惩罚对我们有什么教训？
3. “耶和華的大日”（14 节）是指什么日子？
4. 二 1 “不知羞耻的国民”是谁？他们在何事上不知羞耻？
5. 先知劝告他们当怎样行？怎样寻求神？

一、自荐——引言（一 1）

一 1：“当犹大王亚们的儿子约西亚在位的时候”。

即公元前 639 至 609 年期间，但这句话并不是说西番雅就是在约西亚王在位的整个时期中作先知，乃是表示可能在其中的某一段时间作先知。王下廿二章的记载，约西亚王登基时年八岁，在位第十八年领导全国大复兴，当时是公元前 621 年。西番雅在本章的警告应是在公元前 621 年之前发出的。

二、全地的惩罚（一 2~3）

一 2、3：“……我必从地上除灭万类……人和牲畜，与空中的鸟，海里的鱼……”。

按英译 (N. A. S. B.) 第二、三节作 “I will completely remove all things from the face of the earth……” 。这完全的除灭 (completely remove) 应指以下所提地上的人与万类。

这两节的预言，并非全指犹大国，而是指神对全人类的审判。在洪水时代，神曾施行这样普世性的惩罚。但在世代的最终结局时，神还要再一次施行更严厉的刑罚。所以这警告的最后应验，乃是在万物的结局的日子（彼前四 7；彼后三 10~12）。

三 3：“我必将人从地上剪除”——当然是指一切属地的罪人，而非在基督里有分于神的生命的人。这两节的总意是神要将罪恶败坏了的天地彻底更新。有人以为按先知讲述预言的那时代来说，先知所指的“万类”、“人”、“地上”可能只是按先知自己对当时世界之大小所能领悟到的范围来说而已！换言之，先知当时所看见的世界仅指围绕在犹大周围的各强国而已！事实上，先知当时确指周围之列国，但先知的信息却不仅仅指周围列国。我们不否认先知对当时世界有多大，难免受他个人领悟之范围的限制，但这并不能限制神藉他的仆人所说的话，仅限于对当时的“万类”。实际上神借着他仆人所要宣告的警告，并不限于先知自己所能意识到的范围那么小，而是全地全人类最终的除旧更新。否则每一个时代，先知所说的话，都是局限于当时代，那就无所谓预言了。但我们从新约圣经引证旧约预言的许多经文，可以证明先知在灵感下说预言，常超出他自己悟解力的范围之外。

注意：新约圣经也同样是古人的写作。那时那些新约作者的世界观、宇宙观是否与现今的人相等？约三 16 说：“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约写于公元 90 年之前，使徒约翰的世界观有多大？当时人还没有发现美洲。哥伦布 Columbus 于 1492 年才发现美洲新大陆（见英文字典），那是否“神爱世人”之“世人”不包括美洲人？

三、犹大的惩罚（一 4~6）

在宣告犹大要受惩罚时，特提耶路撒冷的居民和其中的祭司，似乎说这些人就是使当时整个国家和整个世代完全背离神，而深隐于各种罪恶中的罪魁。耶路撒冷的圣殿，应当是敬拜独一真神的中心，是领导全民全国和当时代的各国前来敬奉耶和华的“信仰的京城”，但耶路撒冷和其中的祭司，竟然作了拜偶像的祭司（4 节——“基玛琳”即拜偶像的祭司或异端祭司的意思）。他们转离耶和華，不跟从耶和華，却指望偶像保佑他们。所以“耶路撒冷”对于全国甚至全地的败坏实在有首要的责任。

一 5、6：“与那些在房顶上敬拜天上万象的，并那些敬拜耶和華指着他起誓，又指着玛勒堪起誓的……”。

“玛勒堪”即摩洛神像。敬拜这种假神；要将孩童放在偶像怀中活活烧死，摩西律法中明文禁止（参利十八 21；王下廿三 10）。并明说：凡把儿女献给摩洛的“总要治死他”（利二十 2~5）。可见这种

假神必是以色列人的旷野时代或迦南的异族所敬拜的。

注意第五至六节提及四种人：

- ①在房顶上敬拜天上万象的人，即敬拜各种星象或日月的人。
- ②敬拜耶和华又指着玛勒堪起誓的人，不但敬拜偶像，耶和华与偶像同列，把事奉神与事奉偶像混在一起的人。
- ③起初敬拜神，后转去不跟从耶和华的人。
- ④不寻求也不访问神的人，即全然不理睬神的人。且将教会在这世代也应当是敬拜事奉独一真神的中心，是真理柱石和根基。但教会若像当日耶路撒冷的圣殿那样，里面主要的成份；竟然不是专心敬拜神的人，而是把偶像和真神混合在一起的人，把拜偶像的法则带到教会里面套上基督教的仪式，把福音的救道变成人间比较高尚的道理，甚至传道人之中也有不少人圣经的基本真理不清楚，在生活上和工作上失去能力。教会不能真正地领导世人认识神，跟从神。教会反而跟从世俗，变成半世俗半属灵，半属神半属人的宗教团体，而不是以神为唯一的中心，以基督为唯一的元首。这样的教会已经不是真理的柱石，也不是发光的灯台，而是容纳偶像、世俗化的社会团体。George William 曾这么说：“倘若撒但得了你的半个心，牠必然会得着你的整个心。倘若你只献半个心给神，你就是完全没有献给神。”

四、描述神施罚情形（一 7~18）

摩西曾在红海边对以色列人说：“耶和华必为你们争战，你们只管静默，不要作声。”（出十四 14）。在此先知西番雅对神的选民说了相似的话，却有完全不同的意义，不是神要为他们争战，而是要他们注意神的审判日快到。神的百姓已把外邦的神像充斥耶路撒冷，所以他们必一同受罚。先知描述犹大人要像祭物一般地被宰割焚烧。他们原应把祭物献给神的，竟献给偶像，或竟用偶像代表神。所以神要使他们自己像给偶像的祭物一般被焚烧，却不蒙悦纳，乃是受惩治。

一 7 下：“耶和华已经预备祭物，将他的客，分别为圣”——在此“祭物”暗喻犹大人。“客”则指将会入侵犹大的敌人。“将客分别为圣”意即指定了施行惩罚的人。为什么将犹大人比作“祭物”

呢？这似乎针对他们向偶像所献的祭。他们如何将自己的儿女经火献给偶像，有一天，他们自己将要像“祭物”一般，被敌人宰割焚烧。所以下文第八节“到了我耶和华献祭的日子”实际就是第七节和第九节以后的那些“日子”，即耶和华施行惩罚的日子。

1. 神要惩罚的人（一 7~13）

在此先知提出神所要惩罚的人，有：

①首领、王子、并一切穿外邦衣服的人——意即随从外邦风俗行事的人。这句话注重在信仰方面的堕落。

②“跳过门坎”的人——可能指外邦拜偶像之人如非利士人大衮庙之祭司，他们不踏大衮庙的门坎（撒上五 4~5）。

③用非法手段攫取财物的人——即第十一节所说的“迦南商人”。“凡搬运银子的人必被剪除”——大概因所搬运之银子，非按正途而得，不是神所赐的。注意：拜偶像与非法图利的人不会良心不安的，甚至可以求偶像保佑所用诡诈方法可以成功。所以凡从事不法买卖的人，都特别敬奉某一偶像；但福音真理却与罪绝不相容。没有人可以一面犯罪，一面求神保佑，因这是神不容人欺瞒与轻慢的。

④如酒在渣滓上澄清的人“澄清”按 George William 注释解作：“becomes thick”就是“变浓”，意指酒在器皿中长久没有移动而变浓的情形，先知的意思即是说耶路撒冷人对神的态度已变为“静止”麻木懒散。吕振中译本作“我必惩罚那些懒散人，那些沉淀于槽滓上的。”

无论是“变浓”或“沉淀”，都是经长久摆着不动的意思，下句“他们心里说耶和華必不降福，也不降祸”可补充这个意思；即他们完全把神摆在一边，以为神不会有什么作为，也不会干涉他们的行事，对这等灵性麻木冷淡的人，神说：“我必用灯巡查耶路撒冷”，神要细细地把他们找出来加以惩治，无可逃脱。全段细述当神审判来到时，将会逐一搜寻犯罪的人和他的罪证。

2. 神发怒施罚之可怕（一 14~18）

本段描写“耶和華的大日”的可怕极为生动。这些“日子”正如其他先知的预言那样。按当时的历史、指快将面临的亡国命运，那是略具时局眼光的人都能看见的厄运。但这些预言真正应验是在基督再来的时期，“他们的血必倒出如灰尘，他们的肉必抛弃如粪土”（17 节）。这种大群人被杀害的情形，必然与现代犀利的武器之发明有关。“血必倒出如灰尘”这种描写很不平凡，似乎暗指有些新的杀人武器能使人的血很快烧焦干结如灰尘。在末世的战争中，人对于别人的生命将毫无顾惜怜恤的心，被杀的人不但不得安葬，人们只不过把他们当作粪土一般抛弃。

小先知中常提及“耶和華的日子”（或同义词），但以约珥、阿摩司及本书最为强调。而本小段中有关耶和華的日子在短短五节中用不同形容词句提及共八次：

“耶和華的大日”、“耶和華日子的風聲”、“那日是忿怒的日子”、“是急難困苦的日子”、“是荒廢……的日子”、“是黑暗。幽冥、密云、烏黑的日子”、“是吹角吶喊的日子”、“耶和華發怒的日子等，單看這些描寫，可知那是神審判施罰的日子，是“燒滅全地”（番一 18）的大災難。

五、勸告同胞及時悔改（二 1~3）

二 1、2 “不知羞耻的國民”——這句話不是指一切列國的國民（參英譯聖經），乃是特指猶大人，他們被稱為“不知羞耻的”或說是厚臉皮的人。他們原是屬神的子民，竟然不知羞耻地行各種邪淫的惡事，把至高的神與各種偶像並列，既敬拜耶和華；又指着瑪勒堪起誓，在生活的享用上不仰賴耶和華的供給，却用強暴和詭計，取得財物。在國家瀕臨亡國的邊緣時，不倚靠萬軍之耶和華，却厚着臉皮地求取曾一再侵犯本國的亞述與埃及的保護。先知在此呼喚同胞當趁神的命令沒有發出，神發怒的日子未到以先向神悔改，尋求公義謙卑。

謙卑是在神前的態度，公義是對人的態度。先在神面前謙卑，才真正會在人前公義。

注意第三節提及尋求神的人所應注意的事有四：

1. 神的典章——“世上遵守耶和華典章的謙卑人哪”，這話似乎有歷史背景。約西亞正在位第十八年，曾因在神的殿中找到律法書而引致一項大復興，全國人民遵守逾越節（王下廿二至廿三章），並且潔淨聖殿，情況熱烈，空前未有（王下廿三 22~25）。尋求神的人必須先尋求神的話，照着神的話語——聖經——所指示的來尋求他。
2. 神自己——“當尋求耶和華”——猶大人一直在尋求神所賜給他們的好處。他們的眼睛一直看着好處，結果，凡是可讓他們得着一點眼前好處的，他們便都要尋求。先知在此提醒他們要尋求耶和華，耶和華本身勝過一切的好處，正如詩人所说的：“我的好處不在你以外”（詩十六 2），有了他就有了一切好處。但若只尋求“好處”，倒可能使我們失去了他。
3. 神的品德——公義謙卑——“當尋求公義謙卑……”是屬神的品德。先有了神，才会有神的品德。不以神為中心而尋求“公義謙卑”，所得着的，可能只是“經過粉飾的驕傲”和“表演式的謙卑。”
4. 神的審判——“趁命令沒有發出，日子過去如風前的糠……他發怒的日子未到之先，你們應當聚集前來”——神的審判有他一定時候，當趁他審判日期未到之先及時悔改，切勿因神的審判尚未來到，便以為神不會審判奸惡。

二 3：“或者在耶和华发怒的日子，可以隐藏起来”——本句最重要的意义，在表现出真诚向神悔改寻求神的人所存的心态与期望，而不在显明寻求者的信心之强弱，或是否蒙了怜悯。

第二段 预告列国必受审（二 4~15）

二章四节至十五节

读经提示

1. 细读全段，列出先知警告那些国家将受罚，并在地图上找出它们的位置。
2. 那些不认识神、不理睬神的人民，神会任凭他们一直作恶吗？对我们有什么教训？
3. 尽量从旧约历史中找出本段所提的外族人对以色列人已往的关系。

上文先知是指责犹大的罪——不专心敬拜真神，所以必受罚。本段则预言犹大周围的列国也必受罚，不但因他们本身的罪，更因为他们恶待神的百姓。先知将本段信息穿插在对自己同胞的警告中（上文第一章与下文第三章都是警责犹大人的话），说明神要审判所有人的罪，不论那些罪犯是怎样的人。

先知说预言，按当时所受灵感，记下所得启示，基本上他们不是真正的作者，真正的作者是神。他们不是预先经过长时间周详的计划，创作一种“默示”，使人读起来层次分明，且因他们说预言常以当时所发生的历史事件为第一对象，所以更无法预定要说什么，加上他们自己内心对神的信赖与盼望，常与当时代人民悖逆神的社会状况不同。这样，他们所说预言，按每位先知来说（每卷先知书而论），上下文未必同一题目、同一对象、同一心态，就不算奇怪了。所以先知书中，常在严厉责备中穿插了充满盼望的应许。在责备选民中又会忽然转向责备外邦列国。有时像一篇宣言、一则通告，有时像一篇苦口婆心的训词，有时像一首哀歌，有时像一篇美丽诗章，不一而足。我们不该擅自限定他们该用什么文体或方式写下他们的信息，而是应该留心他们所传的信息对我们有什么实际教训。

一、非利士（二 4~7）

二 4：“迦萨必致见弃，亚实基伦必然荒凉。人在正午必赶出亚实突的民，以革伦也被拔出根来。”

迦萨、亚实突、以革伦都是非利士的名城。非利士人从以色列立国以来一向都是神的百姓的劲敌。但先知在此预言非利士人之地必被毁灭，以致无人居住，变为羊群躺卧之处。

注意：第七节“……必为犹大家剩下的人所得……”，——1948年以色列人复国之后，非利士人之地已实际包括在以色列国之内。（参大英百科全书之世界地图1977年版）。

祭司以利年间，以色列人饱受非利士人欺压，甚至约柜也被掳劫到非利土地，运到亚实突的大衮庙中，后又转到以革伦城（撒上四一五章），直到大卫年间才将非利士人平服。

二、摩押与亚扪（二 8~11）

二 8：“我听见摩押人的毁谤，和亚扪人的辱骂，就是诽谤我的百姓，自夸自大，侵犯他们的境界。”

圣经常将摩押（Moab）与亚扪（Ammon）放在一起，因这两族的人都是罗得的后代（创十九 38）。先知耶利米与以西结都曾提到摩押与亚扪的骄傲与毁灭（耶四十八 26~44；结廿五 1~11）。先知预言他们的地要完全荒凉，“变为刺草、盐坑、永远荒废之地”（9节）。

注意先知提到“盐坑”，并说他们毁灭的程度要像所多玛蛾摩拉那样。这些事似乎都含隐着罗得所遭遇之事的背景；（但古时的人将仇敌的城邑攻陷毁坏之后，亦有撒盐以象征其永不能重建之意，参士九 45）。

按 The New Bible Dictionary（EERDMANS）摩押人曾被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征服，后又沦于波斯与若干阿拉伯部族手中，此后即不再成为一个国家。

亚扪人在士师时代曾欺压以色列人（士三 13）。大卫年间，约押曾攻取亚扪人之京都拉巴（Rabbah），夺取亚扪王的金冠冕（撒下十二 26~31）。以斯拉与尼希米曾严责以色列人娶亚扪女子为妻，与外邦女子结合（拉九 1~4；尼十三 23~31），并规定摩押与亚扪人永不得入神的会（尼十三 1），即永不得归化为以色列人。圣经未明说亚扪人在什么时候遭毁灭，但阿摩司预言列国遭报时，提及亚扪人将被掳，王宫烧灭，谅必与摩押及犹太同受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之倾覆，都在阿摩司书第一章二节至二章五节那些国家的倾覆中同受惩罚。

三、古实（二 12）

因古实常与埃及联盟。故圣经常将埃及与古实相提并论（赛二十 3~5；耶四十六 8~9；结廿九 9~12）。在此先知预言古实人必被刀杀，在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击败埃及时应验，其时约为公元前 568 年。

但比较来说，在外邦人中，埃及人与以色列人算是关系较好的国家，到底以色列人曾在埃及寄居四百年，且在那里生养众多，所以在摩西律法中曾如此记载：“……不可憎恶埃及人，因为你在他的地上作过寄居的，他们第三代的子孙可以入耶和华的会”（申廿三 7~8）。

四、亚述（二 13~15）

二 13：“耶和华必伸手攻击北方，毁灭亚述……”

关于亚述的毁灭，先知那鸿亦曾预言（鸿三章），但不如西番雅描写得那么凄惨。先知形容尼尼微之荒凉如旷野走兽躺卧之地，鹈鹕和箭猪要宿在柱顶，城中破落的大厦中有雀鸟鸣叫的声音，以致凡经过的人都必摇头嗤笑！

以色列曾亡于亚述，但亚述后来先后被巴比伦、希腊所灭，其毁灭之程度甚至令历史家们曾一度怀疑世上可能根本没有亚述国之存在，但后经考古家证实，才放弃这种怀疑，而圣经预言之真确，又再获得证明（参 The Wycliffe bible Commentary, Moody Press）。

第三段 责备耶路撒冷的罪（三 1~7）

三章一至七节

读经提示

1. 读全段，按先知的责备列出耶路撒冷的官长与有什么罪过。圣灵是否在我们心中有过相似的责备？
2. 按全段列出神所憎恶的是什么？神的本性是怎样的？神对他百姓的期望是什么？

三 1：“悖逆、污秽、欺压的城”——指耶路撒冷（见下文 2、5 节）。耶路撒冷是神圣殿的建造地，

理应是圣洁光明之城。从启示录中之“新耶路撒冷”从天而降，可见神的旨意是要使这地上的耶路撒冷被分别为圣，可以作为天上耶路撒冷的预表，岂知这应当圣洁光明之城竟变成悖逆污秽欺压的城，充满各种因悖逆神而有的罪污！

一、耶路撒冷的“四不”（三2）

1. 不听从命令——先知耶利米曾有一段时间和西番雅同期作先知，耶利米形容耶路撒冷人的刚硬，不听从神的呼声（英译命令作“voice”指神呼唤之声音）说：

“原来以色列家和犹大家，大行诡诈攻击我，这是耶和华说的。他们不认耶和华说，这并不是他，灾祸必不临到我们，刀剑和饥荒我们也看不见，先知的話必成为风，道也不在他们里面……”（耶五11~13）。

又说：“自从你们列祖出埃及地的那日，直到今日，我差遣我的仆人众先知，到你们那里去，每日从早起来差遣他们，你们却不听从不侧耳而听，竟硬着颈项行恶，比你们列祖更甚，你要将这一切的话告诉他们，他们却不听从，呼唤他们，他们却不答应”（耶七25~27）。

2. 不领受训诲——“训诲”英译作“改正”，意指神藉先知指责他们的罪过，劝导他们改正行为，他们却不肯领受，正如耶利米说：“你毁灭他们，他们仍不受惩治，他们使脸刚硬过于盘石，不肯回头”（耶五3下）。本章下文说：“我说你只要敬畏我，领受训诲，如此你的住处，不致照我所拟定的除灭，只是你们从早起来，就在一切事上败坏自己”（三7）。

3. 不倚靠耶和华——本书第一章已提及犹太人一面敬拜耶和华，一面事奉各种假神，不专心倚靠耶和华就是不倚靠耶和华。他们倚靠外邦假神保护的结果，使他们梦想或可靠赖那些一向侵扰他们的强国，拯救他们脱离另外的仇敌。其实他们真正的灾祸不是仇敌的侵害，乃是他们不专诚倚靠耶和华。

4. 不亲近神——这并非说他们完全没有献祭或停止了一切宗教礼仪，乃是说他们只用嘴唇亲近神，按仪式亲近，心却远离神。在神看来就是不亲近神。就如夫妻之间，倘若其中一方面有口无心，表面热情，却是同床异梦，则在心灵上实际已甚为疏远。现今不少信徒与主的关系，可从他们有口无心的祷告，和对神的家的漠不关心看出他们与神已疏远了！注意：先知宣告耶路撒冷有祸，其中理由之一是“不亲近神”。基督徒们应常在圣灵光照中自省，为什么不喜亲近神？为什么渐渐与神疏远？

二、耶路撒冷的领袖们（三3~4）

这两节毫不保留地揭露了耶路撒冷领袖阶层的罪恶。他们对全城或说全国人民的罪行，负首要的责任，

因为这些领袖阶层的邪恶，更加深全国人民趋于堕落。在此论及三种领袖之罪：

1. 首领（3 节）——“他中间的首领是咆哮的狮子”，即饥饿觅食的狮子。“他的审判官是晚上的豺狼”——豺狼虽不像狮子凶猛，却常在夜间结队而出，群攻狼噬，残忍可怕，甚至单只的猛虎也会受它们欺负。在此以豺狼形容以色列的官长剥削百姓，毫不顾惜，就像这些野兽吞吃食物，一点也不留到早晨。

2. 先知（4 节上）——“他的先知是虚浮诡作的人”——先知应当忠实传讲神的话，但耶路撒冷的先知却是虚浮诡诈的人，喜欢吹嘘、矜夸，不说诚实话，只夸张自己，讨人的喜欢，骗取人民的信任，图谋个人的利益。

3. 祭司（4 节下）——“他的祭司褻渎圣所，强解律法”——祭司是在圣所中事奉神，理当比一切人更敬虔圣洁。他们最重要的责任是保持圣所的圣洁，不容玷污。岂知褻渎圣所的正是这些祭司。他们为着自己的好处，强解律法。按以西结书论及祭司之强解律法曾这样说：

“其中的祭司强解我的律法，褻渎我的圣物，不分别圣的和俗的，也不使人分辨洁净的和不洁净的，又遮眼不顾我的安息日。我也在他们中间被褻慢”（结廿二 26）。由此可见当日犹大国宗教衰落之情形。

今日教会中也有高呼关怀社会，“神学本色化”，并讥笑攻击分别为圣的真理，结果不是教会改变了社会，而是教会被社会同化。不是神学本色化，而是神学全然失色，成为世俗反叛神之文化俘虏和傀儡。

三、耶路撒冷的耶和华（三 5~7）

三 5：“耶和华在他中间……”

1. 耶和华是在他们中间的神（5 节上）——“他”英译作“her”。这单数的“她”指整个犹大国，也就是指在他的百姓中间。犹太人似乎忘记了神是在他们之中。他们的一切行事已把神撇在一边

2. 神“是公义的，断不作非义之事”（5 节上）——但神的百姓竟多行不义，“不知羞耻”。注意“他的公义无日不然”（5 节中），不是偶然发生的一种正义感，或因自己遭受委屈因而愤愤不平。那些怀疑神的公义的人，应当虚心观察他每早晨显明他的公义，他从没有一天改变他公义的德性。我们不能认识他的公义，乃是因为自己的生命败坏，良心丧失了标准，对人自己既“不义”，又不知“羞耻”，怎能判别别人的是非？更不配论断神的公义了！

3. “已经除灭列国的民”（6节）——神已经兴起巴比伦作为除灭列国之工具（参哈一5~6）。这些悖逆神的列国，神使他们的城楼毁坏，街道荒凉。这不正是神显明他公义的凭据吗？这不就是神的选民很好的鉴戒吗？但一向蒙神恩眷的百姓，竟忘记神的公义了！许多基督徒只在自己受委屈时想到神是公义的，在自己顺情欲行事时，却忘了神是公义的！

4. 神对选民的劝告和失望（7节）——神所要求他百姓的并不苛刻：“你只要敬畏我，领受训诲，如此你的住处，不致照我所拟定的除灭。”换言之，犹大人所遭遇的亡国厄运，根本原因是不敬畏耶和华，不听神的训诲。虽然他们已濒临亡国边缘，但若他们现在开始真正听从神的话，神仍然应许说：“如此，你的住处不致照我所拟定的除灭”。但他们却不理会这些宝贵的应许，“从早起来，就在一切事上败坏自己。”一觉醒来；对神的一切劝戒训诲全都忘记，依然故我，行神所憎恶的事。

第四段 复兴的远景（三 8~20）

三章八至二十节

读经提示

1. 8节提及神招聚列国而予以惩罚之预言。会在什么时候应验（参亚十二9）？
2. 全段所描写复兴之美好远景已否应验？为什么？

这段是关乎以色列日后复兴的远景。在小先知书中，除了约拿与那鸿这两卷专论尼尼微的预言之外，其余各卷都在卷末提及末后的日子将有的雅各家的复兴。本书也正是这样，先知在责备犹太人之罪恶之后，便提及将来以色列家复兴的美好盼望。注意这全部复兴的美景，都是由神主动要实现的。

一、列国受罚与余民复兴（三 8~13）

在此第八节神宣告他要聚集列国，然后他的恼怒倾在他们身上。“你们要等候我，直到我兴起掳到巴比伦，当然是他们的痛苦，但他们从巴比伦被掳归回之后，便真正丢弃了拜偶像的罪，在灵性方面蒙

了新的恩典。

但本节所论的“掳掠的日子”的真正意义，应当是指末后大灾难（亚十四 2），那是雅各家遭难的日子，因本节下半节说神要招聚列国，然后将烈怒倾在他们身上，这次序和大灾难结束时，列国报应的次序相合（参亚十二 9，十四 2；珥三 2）。所以第八节的话对以色列人来说，既含有警告性质（与上文第七节的意思相连），又含有盼望。因为当以色列人受列国的攻击践踏之后，他们的弥赛亚便要降临在地上，审判列国，建立他的国度。

第九节以后所描写的——“那时我必使万民用清洁的言语，好求告我耶和華的名，同心合意的事奉我……以色列所剩下的人，必不作罪孽，不说谎言，口中也没有诡诈的舌头，而且吃喝躺卧，无人惊吓”——这种无罪的光景在历史上从未应验过（参亚十二 9，十三 1~2，十四 1~2）。

有人把第九至十三节的话解作是福音传遍天下，因而地上的人不分种族，都说诚实话，并同心合力事奉神，作为这段预言之应验。这种解释是为了符合否认有千年国这段时期的讲法。但这种解释并不能使这段的预言应验。福音传到今天已经将近二千年了。人的谎言、骄傲……的罪并未减少，更未见得世人（甚至教会），有什么会同心合意事奉神的迹象，反倒是罪恶增加，人心更骄傲，世人更同心地事奉撒但。事实上福音的广传不是要使这罪恶的世界变成天国，乃是要拯救丧失的灵魂，使得救的人数满足（罗十一 25），然后基督才能降临，建立他的天国在地上。那时地上的人、才会用清洁的言语，同心事奉神。以色列人才会有“吃喝躺卧，无人惊吓”的日子。

二、以色列家的欢乐（三 14~20）

二 14：“锡安的民哪，应当歌唱，以色列阿，应当欢呼……”。

按先知西番雅说这预言的当时，绝无这种可令他的全民族欢呼歌唱的情景，就算他们从巴比伦回国重建圣殿时，也不像这里所描写的景象，更未见那种“你必不再惧怕灾祸”（1 节下）的情况，或是神要为他们惩办一切苦待他们的人（19 节）。所以十四节以后描写耶和華在他们中间作王的欢乐景象，与第八至十三节的意思是衔接的。在大灾难结束，列国受报应之后，便是禧年国度的开始，那是以色列家欢乐歌唱、赞美、称颂神的日子。所以第十四至二十节所描写的，就是以色列人在千年国里的欢乐情形。